

东台市“盐酸储罐和酸计量箱罐更新”采购技术要求

一、厂商资质：

- 1.1、参与单位应具备玻璃钢材质储罐的制造资质，需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（危险化学品罐体）。
- 1.2、参与单位必须有 80m³ 及以上卧式玻璃钢储罐的制造业绩。
- 1.3、参选单位与我司合作项目不存在技术或者商务纠纷，供给我司产品无质量问题。
- 1.4、交货周期≤60 自然日（邮件通知中标日算起）。

二、报名须知/要求：

- 2.1、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条件，按规范 HG/T20696-2018《纤维增强塑料化工设备技术规范》第 3.2 条的要求，为甲方设计及制造储罐。

2.2、参选单位报名需提供营业执照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。

2.3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4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5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6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7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8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9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2.10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、制造、检验、验收、交付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售后服务等，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。

GB 13887-2012 / 修改单 2012-06-01

3.2.2 卧式圆筒形罐总厚度不小于30mm；立式圆筒形罐总厚度不小于10mm；

3.2.3 需提供玻璃钢罐各层罐壁的厚度

3.2.4 罐体材料

3.2.5 罐体材料应符合GB 150.1-2011的要求

3.2.6

3.2.7 罐体材料

3.2.8 罐体材料

3.2.9

3.2.10

3.2.11

3.2.12

3.2.13 罐体材料

3.2.14 罐体材料

3.2.15

3.2.16

3.2.17

3.2.18

3.2.19

3.2.20

5.4 、乙方在产品出厂前应逐台进行检验,按 JC/T718-2012 第 10.2 条的要求进行检验,需方不做整缸气密检测,但应辅佐气密试验方法检查气密性。

设计人：王

5. 6. 4 所以八達行車場作為一個營地的標準。